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meview Holdings Limited

領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內幕消息

預期虧損減少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虧損，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淨虧損之 50%。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本公布由領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及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虧損，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淨虧損之 50%。

該虧損減少主要由於(i)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ii)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行政費用減少；(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購之子公司的貢獻令毛利增加。

本公司之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載於本公告之資料僅以董事會基於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對本集團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的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此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領視控股有限公司
謝海州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林少華先生、梁耀祖先生及余忠蓮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